



嘉祥县公安局 加强“三夏”期间 道路交通管理

为全面加强“三夏”期间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消除多种安全隐患，嘉祥交警大队全警动员，及早动手，采取多种措施，全力以赴开展工作。

突出抓民警的思想认识。该大队在召开例会时要求全体民警面对当前的道路安全形势，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充分认识安全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和艰巨性，认清麦收期间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特点和难点，及早调整勤务安排，把工作重点放到保公路畅通、预防交通事故、服务农民夏收等方面，认真落实各项措施，最大限度地把警力投入到路面上，坚决遏制各类违法现象，维护好农村公路沿线交通秩序，确保麦收顺利进行。

突出抓路面管控。该大队科学合理安排勤务，定点与巡逻相结合，对辖区路段不间断巡逻监控，做到“白天见警察，夜间见警灯”。集中开展对重点违法行为的专项整治，加大对无牌无证上路驾驶、超员超载、超速行驶等交通违法的整治力度，实行严管重罚。同时，抓好农村道路交通管理，加大农村道路上农用车、摩托车的严重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将违法行为消灭在萌芽中。对辖区道路上可能出现的打场晒粮现象，早控制，早防范，早清理，对发现上路打场晒粮现象，坚决从快清除。

突出抓宣传教育。该大队将往年各地在道路上打场、晒粮而导致的交通事故制作成宣传资料，利用“五进”宣传及农村广播喇叭等宣传教育网络，采取发放宣传资料、悬挂标语横幅等形式将安全教育工作做到田间屋头，同时民警还利用巡逻时机在农村各集市宣讲公路打场晒粮的危害性，告诫农民朋友在公路上碾场晒粮的危险性和违法性，切实提高群众遵规守法的自觉性。
 通讯员 王保亮 孟祥平

亲人失散三十年 民警帮助其团圆

近日，兖州公安分局颜店派出所民警帮助济南市一名84岁的老人寻找失散30余年亲属的事迹，在当地群众中传为佳话。

2018年5月24日，颜店派出所接到济南市民袁明金老人的来信，信中请求派出所帮助寻找失散30多年的亲阿姨妹夫颜世栋、妹妹上官守英。

收到信件后，所领导非常重视，专门安排民警尹丙强负责此事。尹丙强接到任务后，根据袁明金老人在信中描述的情景和人名，经多方查找，无上官守英的户籍信息，叫颜世栋的有几十人，不能确认哪一个颜世栋就是袁明金老人要寻找的亲人。袁明金老人的年龄今年84岁，1934年生人，其姨妹和姨妹夫也得有80岁左右，应该出生在1940年左右，袁明金老人在信中描述：30多年前其母亲健在时来过姨妹家，在兖州下车越过一条河不多远，就到姨妹妹上官守英家了。经过对济宁市辖区的颜世栋进行分析，尤其是年龄在1940年左右生人的颜世栋，经排查比对，最后锁定曲阜市时庄街道坊西村村民颜世栋，符合袁明金老人信中描述的条件，颜世栋老人1937年出生，居住曲阜市时庄街道与兖州相隔一条泗河，离兖州比较近。民警查找到曲阜市时庄街道坊西村村支部书记的电话，电话联系进行核实，确认曲阜市时庄街道坊西村村民颜世栋，就是袁明金寻找的妹妹上官守英的丈夫，只是其姨妹上官守英于1993年因病去世了。了解情况后，尹丙强同志第一时间通过电话将其亲人的情况告知了袁明金老人的女儿，后又获取到颜世栋儿子的联系方式，通过手机短信发送给了袁明金老人。

5月28日，84岁的袁明金老人怀着激动心情，给颜店派出所寄来了一封感谢信。感谢颜店派出所及民警尹丙强同志心系群众、热心为民服务的崇高精神。
 通讯员 姚军玲 刘会敏

鱼台县公安局 强化五项措施 推进服务民生工作

今年以来，鱼台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坚持立足工作实际，不断优化工作措施，以全力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为根本，强化五项措施，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取得良好成效。

强化为民教育，打牢思想基础。在该大队范围内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进一步打牢民警执法为民思想根基，增强为民服务的宗旨观念，大力弘扬新时期人民警察精神，始终把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作为检验公安工作的根本标准，为保障民生奠定牢固的思想基础。

强化打击职能，提高群众安全感。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的部署，对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全力压缩违法犯罪的时间和空间，切实提高侦查破案能力和现实震慑率，争取大案快破，小案多破，最大限度为群众减少损失，全力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强化规范执法，提高执法能力。该大队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在执法主体建设、健全执法制度、强化执法监督、规范执法场所上下功夫，有效提升了队伍执法素质和水平，使民警的执法水平和执法能力有了显著提高，进而实现执法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最大限度的增加和谐因素，从根本上减少涉法涉诉、上访情况。

强化从严治警，树立良好形象。为打造一支纪律严明、素质一流的队伍，大队加强对民警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加强对民警执法活动和八小时之外的日常监督检查，加强对警规警纪执行情况的专项督察，严查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全面提高公安队伍整体形象。

强化服务水平，推广爱民活动。紧密结合大走访活动，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拉近警民关系。组织民警深入社区、企业，了解群众的诉求，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帮助解决实际问题 and 困难；出台便民利民措施，积极回应群众的新期待、新要求。
 通讯员 刘猛 张宁



市公安局

扎实推进文化养老工程

增强服务意识 完善保障机制

市公安局紧紧抓住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这条主线，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用足用好政策，认真落实上级指示和精神。全面落实日常联系和定期走访工作制度。每月初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逐一与老同志联系沟通，及时了解他们的健康情况和生活状况；做好重大节庆纪念日活动，集中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活动，举办春节团拜会、中秋茶话会及重阳敬老月活动，对异地居住的7名老干部及遗属，安排专人专程赴居住地走访慰问，及时把市公安局党委的关怀和温暖送到老同志心坎上。

建立健全离退休干部健康体检制度。每年分别组织县级以上离退休干部和全体离退休人员进行健康体检，全面掌握老干部健康状况，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治疗。开展老年人健康知识讲座，不断提升老干部的自我健康养护意识和能力；积极对接相关医院，开辟老干部就医绿色通道，满足他们医疗、护理等方面的实际需要。

千方百计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全市率先推动落实老干部生日蛋糕寿政策，对于老干部出现的因病住院、家庭变故等情况，离退休人员服务处第一时间看望慰问、开展帮扶，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先后协助33名退休干部办理了慢性疾病申请鉴定，为50名市级保健对象发放医疗费用。积极倡导丧事从简、移风易俗新风尚，倾情处理7名病故离退休干部的善后事宜，全力协助家属做好治丧工作，让老干部家属在悲痛之余感受到组织的温暖。

注重人文关怀 打造文化阵地

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是凝聚人心、增强老干部工作活力的重要举措，是新时期老干部工作的重点。市公安局坚持把老干部活动中心作为加强老干部思想政治建设，满足老

干部精神文化生活需求的前沿阵地。在老同志相对集中的两个宿舍区设立了老干部活动中心，配备了各种学习、活动设施，成为集学习、教育、活动、娱乐为一体的老干部“温馨家园”，为老干部开展文体活动创造条件。不断创新活动载体，丰富活动内容。依托老干部活动室，定期开展形式多样、有益身心健康的书法、绘画、象棋、观影等文娱活动。先后召开了“老干部精神大讨论”、“我看十八大以来的新变化”、“我的家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主题座谈、征文活动。组织老干部代表参加了济宁市第三届老年人运动会和第十五届离退休干部象棋比赛，取得了三银四铜的优异成绩，并荣获大会“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

挖掘老同志潜能，培养老警文队伍。动员7名具有书法绘画特长的老干部组建了市公安局老年书法协会，主动邀请书法名家指点授课，定期组织笔会活动，其创作的作品多次在济宁市老干部书画展、全省离退休干部诗词书画大赛中获奖。今年4月，老年书法协会全体成员到山东省博物馆、美术馆参观开展书画创作学习交流，进一步提高了老干部的书画创作和艺术欣赏水平。紧跟时代步伐，深入开展“走基层、看变化、赞发展”活动。鼓励引导老同志走出家门，接触社会，开展春游踏青活动，亲近大自然，体验美好生活，感受国家改革发展新变化、新面貌、新时代。

2017年，市公安局首次举办民警退休暨入警宣誓仪式，述说老警故事，传承公安精神，为每位退休民警颁发了退休纪念章和水晶摆件，为离退休老公安数十年从警岁月、几十载战斗历程送上了一份特别纪念。

积极搭建平台 发挥余热增添正能量

市公安局坚持把为党的事业增添正能量作为老干部工作的价值取向，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做到一切工作为了老同志、依靠老同志、服务老同志。搭建网上交流新平台。充分发挥网络媒体凝心聚力优势，创建网上

e支部，建立了市公安局离退休老干部“老警之家”微信公众号及微信群，以市局离退休老干部为主要服务宣传对象，确定专人负责日常维护管理，定期推送“两学一做”和十九大报告等微党课，营造良好的群内沟通氛围，丰富老干部学习交流方式。倾情关心下一代。市公安局青少年法制宣讲团老干部成员已达9人，先后深入任城区、兖州区等多所中小学开展法制课进校园活动，为建设平安校园、和谐校园作出了积极努力；原济宁警校老干部宋维田长期坚持义务为多所小学及社区宣讲法制课的事迹在广大群众中传为美谈。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市公安局老年书法协会深入市局创城包保片区任城区济阳街道，开展翰墨书法文化进社区活动，为建设和谐社区增添了文化气息，为创建文明城市注入了生机活力。发挥公安老警优势。动员8名市公安局法制老干部骨干力量，组建了老科协法制等工作委员会、济宁市平直物证司法鉴定所，积极开展社会公益活动。

市公安局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志愿者服务队充分发挥老干部熟悉治安管理、民事调解、法制教育等优势，以自己居住的社区为中心，积极组织社区群众开展义务巡逻、主动调解邻里纠纷，义务参与城市管理和普法教育活动，先后参与调解各类治安纠纷80余起，排除各类安全隐患30余处，为推进公安工作、维护社会稳定贡献自己的力量，展现了济宁公安新形象、老警新风尚。2017年，市公安局两名退休干部先后荣获“山东省最美老干部志愿者”和“济宁市最美老干部志愿者”荣誉称号。

“文化养老”作为新时期指导老干部工作的全新理念，无论在理论层面还是实际工作中，都将有极大的发展空间。市公安局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更新服务理念，坚持阵地建设和老干部活动创新两手抓，硬件达标，软件创优，稳步推进“文化养老”工程，为市公安局离退休干部“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创造条件，努力开创市公安局老干部工作新局面。
 通讯员 徐涛 代瑜

嘉祥交警 举行驾驶人 领证宣誓仪式

为进一步创新驾驶人管理工作，提升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近日，嘉祥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举行了新驾驶人领证宣誓仪式。

宣誓前，民警通过解读新交规、剖析典型交通事故案例，给驾驶人上了一堂生动的交通安全教育课，让驾驶人在学习互动中深刻领悟到“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的意义。宣誓仪式上，50余名新驾驶人在交警大队民警的引领下，作出了“我将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严守驾驶操作规程，服从交警管理和指挥……”的郑重承诺。
 通讯员 权尊彦 岳梦佳

虚构事实发短信 造谣惑众法不容

6月2日，梁山县公安局拳铺派出所经过核查，采取措施，依法将虚构事实、乱发短信、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人张某某行政拘留。

6月1日上午8时许，梁山县拳铺镇玉皇庙村女村民张某某为博取关注提高网友点击量，虚构事实，捕风捉影，胡乱编发短信，在腾讯企鹅号自媒体平台，通过名为“TOP1”号自媒体发布标题为“今晨济宁梁山发生的车祸四车相撞死伤未知”的虚构视频，内容源同步推送到天天快报等媒体，引起广泛关注，点击量达5000多次。经警方核实，事发地点根本不是济宁市梁山县。张某某的行为严重扰乱了公共秩序，引起了当地的恐慌、谣传和广大群众的不满。经工作，梁山县公安局拳铺派出所民警依法将张某某传唤派出所进一步调查。经询问，张某某对其虚构事实，捕风捉影，胡乱编发短信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张某某涉嫌扰乱公共秩序已被梁山县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通讯员 郑龙君 徐文静



无证驾驶致人重伤 潜逃一月终落法网

经过连续多个日夜的蹲守，5月31日晚7点多钟，梁山县公安局韩岗派出所联合交警大队事故科，在汶上县警方和阳城煤矿保卫科的通力配合下，在阳城煤矿矿区内，成功将涉嫌交通肇事逃逸的犯罪嫌疑人崔某抓获归案。

经查，犯罪嫌疑人崔某，现年38岁，嘉祥县人，阳城煤矿井下工人。该崔于今

年4月22日早晨7点多钟上班途中，在梁山县韩垓镇开河南村的公路上，无证驾驶无牌摩托车，将受害人、63岁的老太太荣某撞成重伤后潜逃，致使受害人家属情绪激动，几次欲行上访。为还受害人一个公道，梁山县公安局韩岗派出所警力非常紧张的情况下，与交警大队密切配合，经过缜密侦查，最终锁定了嫌疑人、在汶上

县郭楼镇阳城煤矿施工的井下工人崔某。经过蹲守，一举将嫌疑人抓捕归案，及时化解了受害人家人的疑虑，妥善处置了一起信访隐患。

到案后，嫌疑人崔某对上述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嫌疑人崔某已被梁山县警方刑事拘留。
 通讯员 郑龙君 徐文静

鱼台县公安局

营造强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舆论声势

群众打消顾虑、提振精神，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同时，利用工作简报编发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辑。目前，已发表专栏文章3篇，新闻媒体宣传报道23次，在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21条，编发简报12期。

强化社会面宣传。健全县、镇街、村三级联动的宣传工作机制，在社会层面上大力开展宣传活动。一是组织开展扫黑除恶宣传周活动。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进机关、进单位、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进企业、进厂矿、进市场、进景区的“十进”宣传周活动，向广大干部职工、人民群众全方位宣传和耐心讲解两高两部《关于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和国家关于扫黑除恶的坚定决心，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真正深入人心，做到家喻户晓、妇孺皆知。二是利用多种媒介宣传。统一标语、条幅内容，在县城镇街驻地、村（社区）、重要交通路口、高速

路口、重点区域、公共场所张贴悬挂条幅223条，粉刷永久性标语口号497条。罗屯镇、王庙镇在济徐高速公路口制作“扫黑除恶、平安罗屯”、“扫黑除恶、强基固本”等巨型宣传标语。在宾馆、饭店、商场、车站、企业、市场、服务大厅、营业大厅等公共场所，充分利用200余处LED显示屏，滚动播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标语。在镇街驻地、村庄、项目工地、集贸市场、学校、医院、车站，张贴《山东省黑恶霸痞违法犯罪举报奖励办法》、《四部门联合通告》8000余份，发放《告知人民群众一封信》2万余份；各镇街出动宣传车在辖区进行巡回宣传。教育部门利用校园宣传栏、主题班会向学生进行宣传。老砦镇在中小学召开了以扫黑除恶为背景的防止校园欺凌主题班会教育班会。协调联通、移动公司向全县40余万手机用户发送扫黑除恶公益短信。同时，充分发挥驻村第一书记、包村干部、村干

部的作用，通过走村入户、村大喇叭广播、发放宣传单等形式宣传，确保扫黑除恶宣传工作全覆盖。

发动群众提供线索。组织政法干警深入农村、社区、市场、项目工地走访群众、企业主摸排涉黑涉恶线索。在县城区设置4个举报箱，在11个镇街驻地和村庄较集中的地方设置33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箱，明确规定开箱时间、开箱人员，并由1名纪委人员和1名派出所干警同时在场开箱，做到公开透明。面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举报邮箱，发动群众举报涉黑涉恶线索和“村霸”等突出问题。对群众的实名举报，及时核查反馈，做到件件有回音，并严格落实相关保护措施，消除群众后顾之忧。通过全方位的宣传发动，筑牢了扫黑除恶的舆论阵地，震慑了涉黑涉恶势力，为扫除黑恶势力打下坚实基础。
 通讯员 刘猛 常艳华 赵贤芝